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ERWIN

Cheerwin Group Limited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表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69,157	1,702,154
毛利	787,426	742,582
除稅前溢利	120,289	293,332
年內溢利	90,765	232,909
經調整年內溢利 [#]	103,755	261,623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7.25	22.49

[#] 就一次性慈善捐款及上市開支作出調整。

業務表現摘要

- 多品牌多品類戰略整體落地：本集團業務收入穩定增長，2021年第四季度收入較2020年同期增長14.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寵物業務的收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了138.9%，而殺蟲驅蚊產品產生的收入較同期增長11.8%。
- 線上線下全面覆蓋並快速增長：通過線上渠道和線下分銷商渠道產生的收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45.0%及1.8%的增長。於同期，自營線上商店的收入大幅增長41.1%，這將有利於整體毛利增長。
- 收入及毛利穩定增長：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2.2百萬元增加3.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9.2百萬元，其中我們除COVID-19疫情相關產品外的產品銷售收入於同期增加9.7%。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2.6百萬元穩步增長6.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7.4百萬元。儘管原材料成本於2020年至2021年持續上漲，但本集團拓寬原材料供應來源，不依賴任何單一原材料，通過推出高毛利率新產品以不斷優化品類結構及有效保障供應能力，持續提升我們的毛利水平。
- 資金儲備充裕：本集團保持充裕的資金儲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達到人民幣2,668.2百萬元。

末期股息

-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53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0680港元），即年度派息比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0%。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全年業績」)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概覽及展望

業務概覽

2021年，複雜國際環境、COVID-19疫情、極端天氣、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等多重挑戰，為家護行業帶來巨大壓力。但隨著本集團多品牌多品類全渠道發展戰略整體落地，各項業務提前佈局，我們有效應對了本期間的這些挑戰。同時，由於廣州於2021年5月突發COVID-19疫情，根據政府部門的政策，本公司停止現場辦公一個月。儘管發生上述意外調整，我們前瞻性的戰略佈置以及風險控制措施保障了本公司長期發展的多項增長驅動力。

多品牌多品類戰略落地有效，寵物品類倍速發展，家庭護理品類穩步增長。

- 對於寵物產品類別，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增加138.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7百萬元。同期，寵物產品的毛利率由54.5%增加至58.0%，高於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在寵物產品方面，本集團成功打造了寵物除菌除味產品、貓砂產品的爆品系列。同時，我們推出毛利率較高的寵物純鮮肉食品產品線，包括了貓主糧、犬主糧、貓零食和益生菌等。憑藉在寵物行業的豐富經驗，我們進一步發展並鞏固了我們在寵物食品市場的地位；
- 對於家居護理產品(包括殺蟲驅蚊產品、家居清潔產品及空氣護理產品)，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0.5百萬元穩步增長3.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8.3百萬元：
 - ◆ 殺蟲驅蚊產品(為我們最大的產品品類)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6.0百萬元增長11.8%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1,113.8百萬元，乃得益於殺蟲驅蚊產品的升級、推新以及全渠道銷售滲透；
 - ◆ 家居清潔產品(除殺菌消毒產品外)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1.7百萬元增加3.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4.0百萬元。但家居清潔產品的整體收入同比由人民幣501.1百萬元減少12.7%至人民幣437.4百萬元，主要由於(i)於2020年，受COVID-19疫情影響，家居清潔產品的需求突然大幅增長；及(ii)於2021年，市場競爭者尋求通過採取低價策略提高其市場份額，而本公司考慮到低價策略不符合我們的長期利益而並未參與價格競爭；
 - ◆ 空氣護理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4百萬元減少9.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2百萬元；及

- 個人護理產品（不含洗手液），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0.2%。但由於2020年COVID-19疫情期間對洗手液產品的需求突然激增及2021年本公司選擇不參與短期內的市場價格戰，我們的個人護理產品的整體收入由同期的人民幣108.4百萬元減少7.0%至人民幣100.8百萬元。

多渠道發展戰略有效落地，線上渠道快速增長，線下分銷商渠道穩步提升。

- 來自線上渠道的收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到人民幣426.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幅增長45.0%，主要由於(i)我們自營線上商店的擴張及發展（來自自營線上商店的收入同比增長41.1%）；及(ii)提前佈局社區電商平台等新銷售渠道（貢獻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38.0百萬元）。
- 來自企業及團體客戶渠道的收入大幅增長，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長90.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百萬元；
- 海外銷售渠道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5百萬元同比快速增長124.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百萬元；
- 傳統線下分銷商渠道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5.9百萬元增長1.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4.2百萬元。儘管該渠道面對其他新發展渠道的挑戰，但在充沛的現金流支持及採用下沉銷售網點市場策略，我們繼續拓展銷售及分銷網絡；及
- 傳統零售渠道（立白渠道）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1百萬元減少24.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4百萬元。面對傳統零售渠道的挑戰，本公司及時調整策略，決定不參與市場短期價格戰。我們將努力基於可持續發展戰略採取有效措施應對傳統零售渠道的挑戰。

毛利持續穩定增長，資金儲備保持充裕。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2.6百萬元穩步增長6.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7.4百萬元。儘管原材料成本於2020年至2021年持續上漲，但我們拓寬原材料供應來源，不依賴任何單一原材料，並通過推出高毛利率新產品以不斷優化品類結構及有效保障供應能力，持續提升我們的毛利水平。

本集團保持充裕的資金儲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達到人民幣2,668.2百萬元。

員工激勵計劃落地，凝聚管理團隊為本集團發展賦能。

我們的僱員激勵計劃包括於2021年7月2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將在達成本集團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的情況下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於年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4,800,000股購股權及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33港元。就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而言，選定承授人將獲授限制性股票，惟須符合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的歸屬條件。

董事會將根據僱員表現及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甄選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由於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票計劃有不同的歸屬時間表及不同的歸屬條件，故董事會採納兩項計劃來更靈活地釐定及結合不同的股份激勵，以符合本公司的業務需要。我們鼓勵經甄選的合資格參與者盡力達致本集團的財務目標以及提升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同時使彼等獲享購股權及限制性股票的福利。本公司認為，購股權計劃連同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攜手山東帥克達成戰略合作，深化寵物主糧業務供應鏈及研發布局。

本集團向山東帥克寵物用品有限公司（「山東帥克」）投資人民幣66.9百萬元，山東帥克為一家獨立的國內企業，擁有領先的產能及技術，從事天然鮮肉寵物主糧加工。雙方將於寵物食品研發、採購、生產、供應鏈合作及資本合作等領域開展戰略合作。董事會認為，該合作將有助於本集團有效管理產能、優化生產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通過戰略合作，將能夠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並鞏固我們在寵物行業的領先地位。

業務展望

進入2022年，我們將繼續實施多品牌多品類護理戰略，優化產品組合和產品結構，發展全渠道銷售和分銷網絡，鞏固和加強核心業務，深化我們在寵物行業和個人護理行業的佈局，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為鞏固在中國家居護理行業的領先地位及促進寵物業務的快速發展，本集團致力於實施以下增長策略：

- 寵物業務：我們的重點之一是全力發展寵物純鮮肉主糧業務。同時，我們將保持線上渠道快速增長，繼續發展線下渠道，並進一步拓展代工業務。上述策略預期將增加我們在行業中的市場份額並提升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
- 個人護理業務：我們將組建個人護理業務專業團隊，分析、優化及升級現有個人護理產品品類（如花露水、香皂、洗手液等）的增長點及盈利能力，並持續進行產品品類延展，以實現個人護理業務的快速發展，夯實本集團第二曲線增長點；

- 線下分銷渠道：我們將進一步鞏固線下分銷渠道的領先地位，持續落實「百萬分銷」的項目，並擴大分銷網絡及增加銷售網點數；
- 線上分銷渠道：我們將加快在抖音、快手、社群零售及到家業務等新興線上渠道的滲透，並在產品設計、價格體系設計及差異化品牌營銷等維度，打造適合這些新興線上渠道的千人千面的客戶的產品矩陣；
- 供應鏈佈局：加強上游供應鏈建設，在貓砂上游市場、寵物保健品、境外寵物原料及技術併購等方面持續佈局；
- 技術研發：推進寵物食品研發合作，包括但不限於成立寵物食品及保健品聯合研究實驗室，提升寵物業務的核心競爭力；
- 精細化經營：將阿米巴經營模式落實到銷售渠道和品類的日常管理中，提升各渠道及品類的盈利能力；
- 團隊建設和激勵：持續推進購股權和限制性股票獎勵、現金激勵、合夥經營等多重激勵機制，以增強本集團的組織凝聚力和協調性，保障本集團發展戰略的良好實施；及
- 本集團計劃實施高比例及穩定的派息政策，以實現股東收益最大化。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769,157	1,702,154
銷售成本		<u>(981,731)</u>	<u>(959,572)</u>
毛利		787,426	742,582
其他收入	4	65,483	39,82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5,897)	(17,75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310	(1,8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6,389)	(372,030)
行政開支		(179,001)	(84,580)
財務成本	6	(1,613)	(2,645)
上市開支		<u>(10,030)</u>	<u>(10,260)</u>
除稅前溢利		120,289	293,332
所得稅開支	7	<u>(29,524)</u>	<u>(60,423)</u>
年內溢利	8	90,765	232,90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8,232)</u>	<u>1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72,533</u>	<u>232,920</u>
以下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92,093	223,781
— 非控股權益		<u>(1,328)</u>	<u>9,128</u>
		<u>90,765</u>	<u>232,909</u>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3,888	223,787
— 非控股權益		<u>(1,355)</u>	<u>9,133</u>
		<u>72,533</u>	<u>232,920</u>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10	<u>7.25</u>	<u>22.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900	152,812
使用權資產		22,215	14,872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818	5,1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6,900	–
遞延稅項資產		54,134	37,313
		<u>318,967</u>	<u>210,157</u>
流動資產			
存貨		340,442	359,7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0,996	102,167
可收回稅項		12,527	3,80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562	47,739
定期存款		715,329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2,827	884,766
		<u>3,103,683</u>	<u>1,398,26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19,529	411,380
合約負債		169,066	486,7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76,765	110,222
租賃負債		5,517	1,783
應付所得稅		7,122	42,658
銀行借款		–	300,000
		<u>677,999</u>	<u>1,352,795</u>
流動資產淨值		<u>2,425,684</u>	<u>45,4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44,651</u>	<u>255,63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392	5,096
資產淨值		<u>2,735,259</u>	<u>250,53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	1
儲備		2,733,759	247,6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33,761	247,681
非控股權益		1,498	2,853
權益總額		<u>2,735,259</u>	<u>250,53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於2018年4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朝雲環球有限公司(「Cheerwin Global BVI」)，一家於2018年3月27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凱旋先生(「陳凱旋先生」)、陳凱旋先生的配偶李若虹女士(「李女士」)、陳凱臣先生(「陳凱臣先生」)及陳凱臣先生的配偶馬惠真女士(「馬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3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披露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買賣殺蟲驅蚊、家居清潔、空氣護理、個人護理、寵物產品及其他產品。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本集團旗下公司已進行下述集團重組(「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前，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包括：

- (a) 廣州超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超威生物科技」)，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b) 廣州超威日用化學用品有限公司(「番禺超威」)，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c) 安福超威日化有限公司(「安福超威」)，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d) 廣州通力日用品有限公司(「廣州通力」)，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e) 廣州雲成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雲成」)，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f) 廣州樂達汽車用品有限公司(「樂達汽車」)，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g) 上海潤之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潤之素」)，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h) 廣州雲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廣州雲拓」)，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
- (i) 上海朝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朝雲」)，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於集團重組前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均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而控股股東以外各方於集團重組完成前持有的權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作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

集團重組的主要步驟包括以下：

- (i) 於2018年3月27日，Cheerwin Global BVI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美元」)的股份。同日，Cheerwin Global BVI的65股股份及35股股份分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 (ii) 於2018年3月27日，朝雲集團有限公司（「**Cheerwin Group BVI**」）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股份。同日，Cheerwin Group BVI的65股股份及35股股份分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 (iii) 於2018年4月13日，朝雲集團有限公司（「**Cheerwin Group HK**」）於香港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100港元，分為100股每股1港元（「**港元**」）的股份。同日，Cheerwin Group HK的65股股份及35股股份分別按現金代價10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於2018年4月13日，朝雲環球有限公司（「**Cheerwin Global HK**」）於香港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100港元，分為1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同日，Cheerwin Group HK的65股股份及35股股份分別按現金代價10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 (iv) 於2018年4月11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初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的65股股份及35股股份分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 (v) 於2018年10月19日，廣州朝雲控股有限公司（「**廣州朝雲**」）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分為30,000,000股股份並已由控股股東以現金悉數繳足。
- (vi) 於2018年11月14日及2018年11月19日，廣州朝雲根據中國法律分別成立兩家全資附屬公司（即廣州雲拓及上海潤之素），各自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元，分為1,000,000股股份。
- (vii) 於2019年3月27日，李女士及馬女士按現金代價100港元將其於Cheerwin Group HK的全部股權轉讓予Cheerwin Group BVI。於2019年3月27日，李女士及馬女士按現金代價100美元將其於Cheerwin Group BVI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該等轉讓完成後，Cheerwin Group HK及Cheerwin Group BVI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viii) 於2019年3月27日，李女士及馬女士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Cheerwin Global BVI，而作為代價，Cheerwin Global BVI的5,850股股份及3,150股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李女士及馬女士。
- (ix) 於2019年3月27日，Cheerwin Global BVI進一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650股股份及350股股份予陳凱旋先生及陳凱臣先生。上述配發及發行完成後，Cheerwin Global BVI分別由李女士、馬女士、陳凱旋先生及陳凱臣先生擁有58.5%、31.5%、6.5%及3.5%的權益。
- (x) 於2019年5月16日，控股股東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500,000元將其於廣州朝雲的5%股權轉讓予百思達（香港）投資有限公司（「**Bestart HK**」），其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獨立於本集團的茅予先生（「**茅先生**」）全資擁有。
- (xi) 於2019年7月29日，廣州朝雲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朝雲，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分為5,000,000股股份。
- (xii) 於2019年11月7日，廣州朝雲按現金代價人民幣7,801,000元向控股股東收購超威生物科技的全部股權。
- (xiii) 於2019年11月27日，廣州朝雲按總現金代價人民幣1,830,000元向超威生物科技收購廣州通力、廣州雲成及樂達汽車的全部股權。
- (xiv) 於2019年12月10日，超威生物科技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8,046,000元向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一家公司及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收購番禺超威的52%股權。
- (xv) 於2019年12月31日，超威生物科技按總現金代價人民幣53,677,000元向控股股東及一家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收購安福超威的全部股權。
- (xvi) 於2020年6月24日，Cheerwin Group HK按現金代價人民幣29,370,000元向控股股東收購廣州朝雲的95%股權。

(xvii) 於2020年6月24日，Cheerwin Group HK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550,000元向Bestart HK收購廣州朝雲的餘下5%股權。收購完成後，廣州朝雲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xviii) 於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550,000元進一步配發及發行100股股份（其中98股股份乃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Cheerwin Global BVI及2股股份乃配發及發行予Bestar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茅先生全資擁有））。上述配發及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分別由Cheerwin Global BVI及Bestart BVI持有99%及1%的權益。

(xix) 於2020年6月26日，Cheerwin Group HK按現金代價100港元向控股股東收購Cheerwin Global HK的全部股權。

根據上述集團重組，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6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前後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本公司收購日期起（以期間較短者為準）一直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因此集團重組導致的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本集團被視為一個連續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進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且自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2021年6月頒佈的議程決定，該決定澄清實體在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的成本。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委員會議程決定 – 出售存貨的必要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影響

於2021年6月，委員會通過其議程決定澄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列為「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的成本。特別是，此類成本是否應僅限於銷售增量的成本。委員會認為，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不應限於增量成本，還應包括實體出售其存貨必須承擔的成本，包括非特定銷售增量的成本。

於委員會作出議程決定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為僅計及增量成本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後，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計及增量成本及出售存貨所需的其他成本。新會計政策已具追溯性地應用。

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后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修訂本：

- 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一項提述，讓其改為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3月頒佈的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擬備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框架(於2010年9月被所頒佈的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取代)；
- 加入一項規定，即對於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收購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在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加入一則明確聲明，即收購人不得確認業務合併中獲得的或有資產。

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了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始財務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示例第13號之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殺蟲驅蚊、家居清潔、空氣護理、個人護理、寵物產品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及貿易。

(i) 收入分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家居護理(附註i)	1,608,309	1,560,527
個人護理	100,817	108,427
寵物產品	52,662	22,039
其他(附註ii)	7,369	11,161
總計	<u>1,769,157</u>	<u>1,702,154</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1,769,157</u>	<u>1,702,154</u>

附註：

- (i) 家居護理包括家居殺蟲驅蚊、家居清潔及空氣護理產品。
- (ii) 其他包括多種家居用品、用具及其他產品，概無個別佔重大部分。

(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總額約為人民幣169,066,000元(2020年：人民幣486,572,000)。該等金額與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相等，該等負債指本集團自客戶收取的款項(相關貨物尚未交付)。

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上述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確認為收入。

(iii)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乃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其他分析以供審閱，而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全面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一個經營分部，且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有關收入、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的披露。

(iv)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益幾乎全部來自中國的業務經營，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客戶(附註)	<u>270,427</u>	<u>358,119</u>

附註：A客戶為控股股東一般控制下的一組實體。概無任一實體(A客戶除外)於有關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4.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37,993	28,292
銀行利息收入	19,613	4,674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6,792	5,325
其他	<u>1,085</u>	<u>1,535</u>
	<u>65,483</u>	<u>39,826</u>

附註：該款項指就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並無日後責任)而言自中國若干政府機關收取的補貼收入。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	(13)
捐贈(附註)	(2,960)	(18,454)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u>(12,934)</u>	<u>713</u>
	<u>(15,897)</u>	<u>(17,754)</u>

附註：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受贈人及慈善組織捐贈賬面值為人民幣2,960,000元(2020年：人民幣18,454,000元)的消毒液及相關抗疫產品。

6.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01	399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u>812</u>	<u>2,246</u>
	<u>1,613</u>	<u>2,645</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47,695	68,707
於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1,350)	—
	<u>46,345</u>	<u>68,707</u>
遞延稅項	(16,821)	(8,284)
	<u>29,524</u>	<u>60,423</u>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在中國運營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下述者除外。

安福超威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及自2019年至2021年有權享有地方稅務機關授予的優惠稅率15%。

8. 年內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的年內溢利：		
董事薪酬	18,811	4,522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37,899	115,8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584	3,2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695	—
	<u>165,989</u>	<u>123,574</u>
員工成本總額		
	<u>165,989</u>	<u>123,57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859	11,6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92	3,234
	<u>30,551</u>	<u>14,919</u>
折舊總額		
減：於存貨資本化	(5,013)	(3,750)
	<u>25,538</u>	<u>11,169</u>
核數師酬金	3,087	37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84,321	958,301
	<u>984,321</u>	<u>958,301</u>

9. 股息

於本年度，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4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0524港元)(2020年：無)。於本年度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58,667,000元(2020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53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0680港元)，總金額為人民幣73,733,000元，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92,093</u>	<u>223,781</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70,320</u>	<u>995,219</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集團重組及股票拆細已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而釐定。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該等購股權授出之日起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

由於於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663	18,675
減：信貸虧損撥備	<u>(546)</u>	<u>(2,799)</u>
	<u>6,117</u>	<u>15,876</u>
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9,434	13,272
預付營銷服務費用	6,630	2,897
其他可收回稅項	32,027	39,809
遞延發行成本	-	11,660
應收中介公司款項(附註a)	1,268	60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u>15,520</u>	<u>18,050</u>
	<u>70,996</u>	<u>102,167</u>

附註：

- (a) 應收中介公司款項指支付寶、京東及其他付款代表本集團就線上平台銷售所收取的銷售額。餘額將按照本集團的指示轉回至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 (b) 其他應收款項指向員工墊款及其他雜項按金，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12個月內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7,166,000元。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個別情況基準界定各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信貸限額會進行定期審核。

本集團通常要求大多數客戶在交付貨物之前預繳款項。對於若干客戶，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允許自發票日期起5至60日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大約等同確認收益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4,460	8,678
31至60日	1,657	4,585
61至90日	-	2,613
	<u>6,117</u>	<u>15,876</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6,133	221,238
應計銷售返利(附註)	127,087	96,362
其他應計開支	24,626	28,483
應計員工工資及福利	30,279	29,758
應付建設成本	1,283	8,097
應付其他稅項	11,573	6,560
其他應付款項	2,653	3,305
應計發行成本及上市開支	5,895	17,577
	<u>419,529</u>	<u>411,380</u>

附註：應計銷售返利將主要由本集團客戶酌情通過沖抵未來銷售訂單的方式結算。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20至60天內。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123,941	126,308
31至60日	55,125	85,494
61至90日	19,456	6,754
90日以上	17,611	2,682
	<u>216,133</u>	<u>221,238</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通過全渠道銷售及分銷網絡向客戶銷售(i)家居護理產品；(ii)個人護理產品；(iii)寵物產品；及(iv)其他產品。我們的收入於扣除退貨、銷售折扣、返利及增值稅撥備後列賬。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2.2百萬元增長3.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9.2百萬元。我們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i)我們不斷擴大及打造自營線上商店以及開發新銷售渠道(即社區電商平台)，令線上渠道銷售產生的收入增加人民幣132.3百萬元；(ii)我們成功推出除臭消毒產品、貓砂產品及毛利率較高的寵物食品產品線，令寵物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0.6百萬元；及(iii)我們不斷努力開發及優化殺蟲驅蚊產品的全渠道銷售，令殺蟲驅蚊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增加人民幣117.8百萬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家居護理	1,608,309	90.9	1,560,527	91.6
個人護理	100,817	5.7	108,427	6.4
寵物產品	52,662	3.0	22,039	1.3
其他 ⁽¹⁾	7,369	0.4	11,161	0.7
總計	1,769,157	100.0	1,702,154	100.0

附註：

(1) 其他包括大量家居用品、用具及其他產品，彼等各自均不佔有重大部分。

家居護理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0.5百萬元增長3.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8.3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續推出新產品及改善品類結構，以提供升級產品；(ii)我們發展及優化全渠道（特別是線上渠道）的策略；及(iii)殺蟲驅蚊產品產生的收入增加。

個人護理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4百萬元減少7.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1年市場競爭者尋求通過採納低價策略提高其市場份額，而本公司考慮到低價競爭不符合我們的長期利益而並未參與價格競爭。

寵物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大幅增長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成功打造了寵物除菌除味產品、貓砂產品的爆品系列；(ii)我們的寵物產品越來越受歡迎及其市場接受度越來越高；及(iii)我們對優化及擴大產品範圍的不斷努力所致。其他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百萬元減少34.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百萬元，乃由於海外進口業務受到COVID-19疫情負面影響。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線下分銷商	1,064,190	60.2	1,045,866	61.5
線上渠道	426,618	24.1	294,282	17.3
— 線上分銷商	128,952	7.3	110,202	6.5
— 自營線上商店	259,692	14.7	184,080	10.8
— 社區電商平台	37,974	2.1	—	—
企業及團體客戶	6,483	0.4	3,403	0.2
海外分銷商	1,088	0.1	484	0.0
零售渠道（立白渠道） ⁽¹⁾	270,426	15.2	358,119	21.0
代工業務	352	0.0	—	—
總計	1,769,157	100.0	1,702,154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通過廣州立白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立白集團」）向大客戶及若干海外分銷商以及企業及團體客戶作出的銷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主要組成如下：(i)超過1,149家分銷商構成的線下網絡；(ii)通過立白集團面向49名大客戶（包括全國性及區域性大賣場、超市、百貨商店和便利店的經營者）；及(iii)線上渠道，包括通過天貓等主要電商平台上的18家自營線上商店向消費者進行銷售，向線上第三方分銷商網絡進行銷售及通過興盛優選等社區電商平台向客戶進行銷售。

來自線下分銷商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5.9百萬元增加1.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4.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持續拓展我們的分銷網絡。

來自線上渠道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4.3百萬元增加45.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6.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我們繼續努力擴大及發展自營線上商店，同期來自自營線上商店的收入由人民幣184.1百萬元增加41.1%至人民幣259.7百萬元；及(ii)來自我們新開發銷售渠道（即社區電商平台）產生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8.0百萬元。

來自企業及團體客戶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90.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積極尋求與企業及團體客戶的新業務機會。來自海外分銷商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124.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2021年，我們積極尋求與海外客戶的新業務機會並努力進一步開發我們的海外渠道。於2021年，我們進一步開發我們的代工業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代工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352,000元。

來自零售渠道（立白渠道）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1百萬元減少24.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2021年傳統零售業態下滑；及(ii)於2021年，部分家居清潔產品市場出現價格戰，然而本公司決定不參與這種短期市場競爭行為。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2.6百萬元增加6.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7.4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43.6%及44.5%。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家居護理	705,717	43.9	692,272	44.4
個人護理	48,523	48.1	36,707	33.9
寵物產品	30,570	58.0	12,003	54.5
其他 ⁽¹⁾	2,616	35.5	1,600	14.3
總計	787,426	44.5	742,582	43.6

附註：

(1) 其他包括家居用品、用具以及其他產品，且該等產品單獨而言均不構成重大部分。

在產品類別方面，家居護理品類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4%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9%，主要因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至2021年原材料成本持續上升。個人護理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9%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1%，主要由於我們努力優化產品類別結構及市場投入。寵物產品的毛利率於同期由54.5%增加至58.0%，主要由於得益於豐富產品類別及推出寵物食品產品線，相關產品的銷售收入同比增長138.9%。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線下分銷商	451,227	42.4	439,785	42.0
線上渠道	221,097	51.8	151,741	51.6
— 線上分銷商	52,702	40.9	53,151	48.2
— 自營線上商店	155,692	60.0	98,590	53.6
— 社區電商平台	12,703	33.5	—	—
企業及團體客戶	3,274	50.5	2,011	59.1
海外分銷商	237	21.8	275	56.7
零售渠道(立白渠道) ⁽¹⁾	111,462	41.2	148,770	41.5
代工業務	129	36.6	—	—
總計	787,426	44.5	742,582	43.6

附註：

(1) 主要包括通過立白集團向大客戶及若干海外分銷商以及企業及團體客戶作出的銷售。

在銷售渠道方面，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線下分銷商的毛利增加人民幣1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1年努力優化產品類別結構。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由於線上渠道收入增加以及產品類別結構優化，線上渠道的毛利及毛利率有所增加及提高。海外分銷商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7%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8%，乃由於COVID-19疫情影響推廣政策調整。於同期，零售渠道(立白渠道)的毛利有所減少，主要由於該銷售渠道的收入減少。零售渠道(立白渠道)的毛利率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保持在相對穩定的41.5%及41.2%。於2021年，本公司進一步開發代工業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代工業務的毛利率為36.6%。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8百萬元增加64.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5百萬元。我們的其他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2.0百萬元增加41.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6.4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6百萬元增加111.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行政人員數量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導致工資及薪金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5.9百萬元，而於2020年則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7.8百萬元，主要與我們就COVID-19疫情爆發而捐贈消毒劑及其他防疫產品有關。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百萬元，乃由於2021年就預防COVID-19疫情的專項貸款減少。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3.3百萬元減少59.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4百萬元減少51.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5百萬元，此乃因為純利減少。我們的實際稅率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20.6%及24.5%，低於25%的中國法定所得稅率，主要由於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作為合資格高新技術企業自2019年起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9百萬元減少61.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8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7%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誠如我們所呈列）指扣除一次性慈善捐款及上市開支前的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經調整純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標準計量方法。我們相信，經調整純利有助識別我們業務的相關趨勢，否則將通過撇除管理層認為並不反映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我們一次性慈善捐款及上市開支的若干影響），被我們納入營運收入及純利的開支的影響所扭曲。我們相信，經調整純利為我們提供經營業績的有用資料，提高對我們過往表現及未來前景的整體理解，並能更清晰看到管理層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所使用的主要衡量標準。

儘管經調整純利為投資者提供一個評估我們營運表現的額外財務計量方法，由於其並不反映所有影響我們營運的收支項目，使用經調整純利存在若干限制。就其作出調整的項目可能繼續產生，並應於整體理解和評估我們的業績時加以考量。

作為營運表現的計量方法，我們認為，與經調整純利最為直接可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為年內或期內溢利。下表為所示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年內溢利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年內溢利	177,035	184,360	232,909	90,765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一次性慈善捐款	—	—	18,454	2,960
上市開支	11,421	13,300	10,260	10,030
經調整純利	<u>188,456</u>	<u>197,660</u>	<u>261,623</u>	<u>103,755</u>

經調整純利不應單獨考慮，或詮釋為分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如經營溢利或年內或期內溢利）的替代方法。此外，由於所有公司未必會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純利，我們的經調整純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相同或相若名稱的計量項目比較。

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91.9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入淨額則為人民幣382.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20.3百萬元、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以及已付所得稅所致。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i)由於客戶預付款的季節性集中導致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317.7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0.1百萬元；及(iii)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36.2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立白集團款項的週轉天數縮短。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0百萬元，主要指我們新廠房的建設。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財務狀況

過往，我們主要以業務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於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後，我們擬透過上述相同資金來源（連同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合計人民幣2,668.2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由2020年12月31日的122.5%減至2021年12月31日的0.5%，乃由於我們於2021年3月收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用穩定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旨在保持最佳財務狀況、最經濟的財務成本以及最低財務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其資金需求，以保持充足的財務資源，支持其當前業務運營以及其未來投資及擴展計劃。

重大收購及未來主要投資計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此外，除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本集團並無具體計劃進行重大投資或收購主要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業務發展的新機遇。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然而，本集團面臨主要由美元及港元計值的存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匯率變動並不時檢討外匯風險管理策略，於適當時，董事會可能會考慮對沖外匯敞口以降低其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人數為873人，而於2020年12月31日為823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總成本（包括基本工資及薪金、社會保險及花紅）為人民幣166.0百萬元，而2020年為人民幣123.6百萬元。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職能完善及業務增長；及(ii)本集團就若干僱員調整僱員花紅政策。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1年3月10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約人民幣2,418.8百萬元（相當於約2,883.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項目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於2021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悉數動用時間表
			12月31日止年度已動用的實際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2021年12月31日已動用的實際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新產品的研發、現有產品的升級以及新品牌及新品類的開發	7.1%	171.8	17.1	17.1	154.7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促進相關研發中心的建設及升級並支持其研究活動	10.2%	246.7	-	-	246.7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激勵現有研究人員及為我們的研發團隊招募更多有經驗及才能的人才	2.7%	65.3	-	-	65.3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進一步開發線上分銷渠道	10.0%	241.9	27.4	27.4	214.5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線下分銷網絡	5.0%	120.9	10.0	10.0	110.9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建立及優化我們的海外線上和線下銷售網絡並開發新市場	5.0%	120.9	-	-	120.9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提高我們在低線城市的市場滲透率	5.0%	120.9	8.0	8.0	112.9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投資線上品牌營銷活動，以提升品牌和產品知名度及教育消費者	10.0%	241.9	35.3	35.3	206.6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建立海外供應鏈以提高我們海外業務的成本優勢	1.5%	36.3	-	-	36.3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項目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直至2021年	於2021年	未動用所得 款項的預期 悉數動用 時間表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動用的 實際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升級我們現有的生產設施及我們在安福和番禺基地的現有生產線，建立新的生產線以提高產能和效率	1.5%	36.3	-	-	36.3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在上海建立供應鏈基地，包括一個倉庫及物流中心以及辦公室	7.0%	169.3	-	-	169.3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深化我們的數字化戰略，加強信息技術基礎設施，進一步開發用於供應鏈管理、消費者社區及自有平台營運及分銷渠道管理的技術及數據驅動的業務中台以提高運營效率	10.0%	241.9	3.4	3.4	238.5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上游和下游業務的戰略性收購，以獲得外部高質量、互補技術、品牌和業務	15.0%	362.8	66.9	66.9	295.9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241.9	-	-	241.9	預計將於2026年底悉數動用
總計	100.0%	2,418.8	168.1	168.1	2,250.7	

於2021年12月31日，餘下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250.7百萬元（相當於約2,752.8百萬港元）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使用及遵循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預期實施時間表。於2021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多數存放在香港的持牌銀行。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53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0680港元)之末期股息。該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2022年6月6日(星期一)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建議末期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元支付。應支付的末期股息港元金額依據2022年3月21日(星期一)至2022年3月25日(星期五)期間中國人民銀行宣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折算。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該期間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本公司亦將自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倘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資格，該期間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所載大部分最佳常規，惟以下條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其中規定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董事長與總裁，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職責均由陳丹霞女士承擔。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職責，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領導一致，並可實現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此外，董事會合共七名董事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有足夠的獨立意見，以保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職權平衡將不會受到損害，該架構將有助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會董事長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開。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具體查詢董事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由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準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由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本公司維持已發行總股本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於2021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弘俊先生（主席）、俞德超博士及郭盛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陳澤行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列明其職責及責任（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工作範疇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開展的工作未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鑑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就本公告發表任何鑑證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eerwin.com。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陳丹霞

香港，2022年3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丹霞女士、謝如松先生及鍾胥易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澤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德超博士、郭盛先生及陳弘俊先生組成。